

广东省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1]（第四号）

——人口年龄构成情况

广东省统计局 广东省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5月15日

根据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现将2020年11月1日零时我省21个地级以上市（以下简称市）的常住人口年龄构成情况公布如下：

一、全省人口年龄构成

全省常住人口^[2]中，0-14岁^[3]人口为23749882人，占18.85%；15-59岁人口为86697562人，占68.80%；60岁及以上人口为15565066人，占12.35%，其中65岁及以上人口为10813000人，占8.58%。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0-14岁人口的比重提高1.97个百分点，15-59岁人口的比重下降4.59个百分点，60岁及以上人口的比重提高2.62个百分点，65岁及以上人口的比重提高1.79个百分点。

表 4-1 全省人口年龄构成

单位：人、%

年龄	人口数	比重
总计	126012510	100.00
0-14 岁	23749882	18.85
15-59 岁	86697562	68.80
60 岁及以上	15565066	12.35
其中：65 岁及以上	10813000	8.58

二、地区人口年龄构成

21 个市中，15-59 岁人口比重在 65% 以上的市有 8 个，在 60%-65% 之间的市有 6 个，在 60% 以下的市有 7 个。

16 个市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口比重超过 7%，其中，1 个市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口比重超过 14%。

表 4-2 各市人口年龄构成

单位：%

地区	占总人口比重			
	0-14 岁	15-59 岁	60 岁及以上	其中：65 岁及以上
全省	18.85	68.80	12.35	8.58
广州市	13.87	74.72	11.41	7.82
深圳市	15.11	79.53	5.36	3.22
珠海市	15.88	74.12	10.00	6.64
汕头市	22.28	62.20	15.52	10.67
佛山市	15.11	74.37	10.52	7.35
韶关市	21.60	60.02	18.38	13.12
河源市	25.28	58.25	16.47	11.74
梅州市	23.50	56.46	20.04	14.41
惠州市	20.76	69.19	10.05	6.83
汕尾市	25.88	59.20	14.92	10.60
东莞市	13.12	81.41	5.47	3.54
中山市	15.69	75.44	8.87	5.98
江门市	16.02	65.72	18.26	13.01
阳江市	22.48	60.53	16.99	12.48
湛江市	26.08	57.13	16.79	11.93
茂名市	27.07	56.13	16.80	12.09
肇庆市	22.16	61.43	16.41	11.81
清远市	23.33	60.34	16.33	11.62
潮州市	19.30	61.53	19.17	13.27
揭阳市	25.53	58.36	16.11	11.30
云浮市	25.12	57.44	17.44	12.50

注释:

[1]本公报中数据均为初步汇总数据。

[2]全省常住人口是指省内 21 个地级以上市的人口,不包括居住在省内 21 个地级以上市的港澳台居民和外籍人员。

[3]0-15 岁人口为 24937244 人, 16-59 岁人口为 85510200 人。